

后宮恩怨

902908-10

3

47.135
2-C235
47.135
2-C235

47.135
2-C235

后宫恩怨

[法] 米歇尔·德·格莱斯 著
蔡锦秀 译 王殿忠 校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10021779



(京)新登字204号

LE PALAIS DES LARMES

MICHEL DE GRECE

根据法国FRANCE LOISIRS 出版社 1989年版译出

后 宫 恩 怨

HOU GONG ENYUAN

【法】米歇尔·德·格莱斯 著

蔡锦秀 译

王殿忠 校

*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邮政编码: 100011

北 京 出 版 社 总 发 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香河县第二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0.875 印张 21000 字

1992 年 9 月第 1 版 199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ISBN 7-5302-0277-4/I·265

定价: 6.40 元

序 言

在中国几千年的文明史上，倘论位尊而权重的女性，大约当推那位自名为武曌的则天皇帝和清末的叶赫那拉慈禧太后。她们走向极权的道路，主要是在宫闱内部翻筋斗、耍权术，待羽翼丰满后，便登上权力的宝座，因为她们自少女时便被选入宫中。

在西方，也同样有一个家喻户晓的女性，也同样使历史学家对她的评价颇感困难，她所处的时代几乎和我国的武则天同时，也是以出身低微最终登上了皇后的宝座，而且权倾朝野，名噪一时。这便是本书的女主人公塞奥多拉。但她却有同武则天和慈禧不同之处，这便是在年幼时她并没有被选入宫廷，而是一个沿街乞讨的乞丐、当街拉客的妓女、酒馆卖唱的伶人、以出卖色相招来观众的歌舞妓，由于一个偶然的机会认识了皇帝的侄子，通过“自由恋爱”的方式同皇侄结婚，而后皇侄继位，她便成了名正言顺的皇后。

塞奥多拉（？——548）所处的时代，比我国的武则天（624——705）早百余年。当时的中国正处于南北朝的混乱时期，当时拓拔魏灭掉北凉，统一了北魏。在这个时期，西方一个世界文明大国——罗马帝国正处于崩溃、分裂时期，形成了

东、西两个罗马帝国。西罗马帝国早衰，仅领罗马城至腊万纳一隅之地。而东罗马帝国却在这个时期蓬蓬勃勃发展起来。它建都的君士坦丁堡（即后来土耳其的伊斯坦布尔），是在希腊古城拜占庭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故又称拜占庭帝国。到了本书的男主人公查士丁尼皇帝即位后，拜占庭帝国便到了它鼎盛时期。查士丁尼（483——565）雄才大略，雄心勃勃，他统治时期文修武治，文有让·德·卡巴多斯，武有大将贝利萨留，更兼后宫有一位权术、计谋出人头地的皇后塞奥多拉的辅佐，便渐渐又重现了昔日罗马大帝国的兴旺景象。查士丁尼决心重振罗马大帝国的雄威，他对内恩威并施，镇压和拉拢双管齐下，定下了许多缓和人民反抗的法律，并且残酷地镇压了历史上著名的“尼卡起义”。对外于公元533年攻占了北非；535年开始，用20年的时间于556年征服了整个意大利。与此同时，他又占领了西班牙的东南部，地中海上的科西嘉和撒丁岛、巴利阿里群岛以及达尔马提亚等地。这样这个拜占庭大帝国的版图便扩大为以巴尔干半岛为中心，包括爱琴海上诸岛、小亚细亚、亚美尼亚、叙利亚、巴勒斯坦、北非、埃及、利比亚以及美索不达米亚上游和南高加索的一部分，共辖64个省份、935座城市，实现了他把地中海变成拜占庭帝国内湖的宏图。从这时开始，拜占庭帝国便走进了世界文明史的殿堂，为后世留下了拜占庭文化，拜占庭艺术，拜占庭建筑风格等等，举世闻名的圣索菲亚大教堂便是在这时建成的。

我们的女主人公塞奥多拉便在这样一个历史背景下登上了历史舞台。

塞奥多拉出生年月不详，一说生于公元500年，一说生于公元五世纪末。她出身低微，自幼便表现得倔强、高傲、桀骜不驯，极富野心（读者可以从小说中看到淋漓尽致的描写）。

于公元527年登上皇后的宝座后，为她发展野心提供了别人无法企及的得天独厚的条件。正史上讲她“爱财、嗜权、排场”，“对皇帝影响极大”，并称她在尼卡起义时“拯救了帝国”，因为当时的尼卡起义声势浩大，首都已被起义者控制，皇室的统治岌岌可危。皇帝已和群臣准备好了要从海上逃跑。就在这时，她不顾女人不能出头露面的礼制，挺身而出，力排众议，并发号施令、调兵遣将，对群众分化拉拢，疯狂镇压，遂使帝国转危为安（这在本书中也有着生动的描写）。她是一个与众不同的女人。当了皇后后任人唯亲但又能顾全大局，排斥异己又有所节制，报复心强有时又能隐忍，十分任性而在关键时又很能自制，她既有女人的心胸狭隘，又有政治家的高瞻远瞩，既迷信鬼神，动辄求巫问卜，又不相信命运，敢于向命运挑战。她就是这样一个既矛盾又统一的混合体，一个有血有肉，有人生七情六欲，又极冷酷无情、不择手段的阴谋家。作者以极其细腻的手法，通过心理的描写把人物放在具体事件中加以烘托、刻画，把一个活生生的、令人信服的复杂人物展现在我们面前。

可以说，作者把这一个人物给复活了。作者笔下的塞奥多拉不是一个历史人物公式化的图解，而是赋予她以血肉。她有着一个平凡的人所具有的一切，又有着一个平凡的人所没有的一切。她是人和魔鬼的混合体（她的朝臣有的就说她是一个魔鬼），平凡和神圣的混合体，传奇和现实的混合体，在决斗场上，也是一个女人和男人的混合体，正如她自己所说，她思考问题像女人，而行动起来像男人，甚至比男人还要难以对付。纵观她的一生（作者从她出生开始直写到她生命的结束），我们说，她突出的特点便是四个字：敢于挑战。在幼小离家出走之前，她敢于向父母挑战；沿街乞讨时，敢于向野孩子们挑

战；当妓女时，敢于向嫖客挑战，敢于向老板挑战；当滑稽剧演员时，敢于向世俗挑战；当了皇后，敢于向贵族、权贵、重臣挑战；敢于向正统教会及罗马教皇挑战；敢于向传统的体制挑战；也敢于向传统的道德挑战，她在宫廷里，以皇后之尊，几乎是公开地和她的情人鲁德里克私相幽会，仅瞒住了皇帝一人；甚至她在重病缠身，知道自己不久于人世时，还敢于向死神挑战，她说，她对待死神的策略也同对待她的对手们的策略一样，虽然明知阻止不了它的到来，但她却能装作若无其事。

本书作者米歇尔·德·格莱斯对历史有浓厚的兴趣，历史著作颇丰。但作为小说，到目前为止，只写了三部，都是历史小说，而且都是以历史上著名的女性为主人公。《后宫恩怨》是他的第三部小说。本书涉及的历史事件极其广泛，如尼卡起义，罗马围城，大将贝利萨留的几次重要的征战活动，征服汪达尔王国之战，同罗马教皇的明争暗斗等等。还涉及了众多的历史人物，如老皇帝查士丁及其继承人查士丁尼，让·德·卡巴多斯，贝利萨留，纳西斯……等等，此外还涉及了教权斗争（即所谓正教同罗马教皇的斗争）、党派斗争（“蓝党”同“绿党”的斗争）……等等。这些事件和这些人物以及这些斗争，都见诸正史。作者在大的历史框架中，赋予这些人物以活的灵魂，一涉细节，则枝蔓横生，读来使人几忘自身的存在。作为历史小说，我们应当允许在不违背历史真实基础上的虚构，作者自己也说，他的小说乃是“历史真实的延续”。我们说，作者也是大胆的，他大胆地描写了以塞奥多拉为主线的妓女生活，大胆地描写了下层社会的众生像，上层社会的尔虞我诈，以及宫廷内幕、皇室丑闻……向读者提供了一个广阔的天地。

本书采用回忆的手法，以塞奥多拉本人自述的口吻，向我

们展示了她的一生：自幼便辛苦恣睢，忍辱偷生，阅尽人间冷暖，饱受世态炎凉。她虽然大约只活了48岁，却当了21年皇后。但在当皇后之前，她作为一个女人，处在社会的最底层，精神和肉体都受到无情的摧残。当了皇后之后，精神上也始终处于压抑、紧张、苦闷状态。尽管位在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但朝廷的重臣、元老，出于对她出身的鄙视，经常向皇帝进谗言，甚至当面讽刺挖苦，竟至不惜搞阴谋，欲置其于死地而后快。她深深地爱着查士丁尼皇帝，但来自罗马的情敌——哥特女王阿玛拉逊斯差点夺去了她皇后的宝座，以取而代之，她为此感到自身存在的危机。总之，当了皇后以后，她更是心力交瘁、每日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直到最后，她想把拜占庭帝国大业传嗣给其外孙阿纳斯塔斯的愿望亦未能实现，最后郁郁而终。因此，她自己，也是作者，把她的一生说成是一个壮丽辉煌的悲剧。这一悲剧发生在一千三百年前的文明古国拜占庭，在时间和空间上距我们是如此的遥远和陌生，但故事的本身，对我们又是那么熟悉和贴近。这大约就是文艺的力量吧。

本书不仅使我们开阔了眼界，增长了知识，也丰富了我们的生活。把西方一个文明古国家喻户晓的女性介绍给中国的读者，同时也使我们从中了解到拜占庭帝国的民情风俗、文化特点，乃至建筑风格，对沟通东西方历史、文化是很有益处的。

王殿忠

内 容 提 要

本书描写了公元六世纪东罗马帝国（拜占庭）皇后塞奥多拉从平民到皇后的传奇式的一生。小说的主要人物、主要情节和历史社会状况可见诸正史。

塞奥多拉出身贫寒，自幼倔强，桀骜不驯，一度沦为妓女。一个偶然的机会，她结识了东罗马皇帝查士丁一世之侄查士丁尼。她用尽心计，终于得到东罗马皇帝的欢心，同意她嫁给皇位继承人查士丁尼。塞奥多拉当上皇后后，被皇帝倚为智囊，参与朝政。她为了巩固地位，极力培植亲信，排斥异己，对敌视她的人心狠手辣，必置于死地而后快。

从书中可以看到塞奥多拉的妓女生活，下层社会的众生像，上层社会的尔虞我诈，以及宫廷内幕，教派斗争等等，向我们展现了一幅丰富多采的历史画卷。

目 录

序言 (1)

第一部分 (1)

第一章 (2)

第二章 (16)

第三章 (30)

第四章 (44)

第五章 (63)

第六章 (80)

第七章 (94)

第八章 (107)

第二部分 (125)

第九章 (126)

第十章 (136)

第十一章 (154)

第十二章 (170)

第十三章 (185)

第十四章·····	(200)
第十五章·····	(214)
第十六章·····	(223)

第三部分 ·····(239)

第十七章·····	(240)
第十八章·····	(256)
第十九章·····	(269)
第二十章·····	(286)
第二十一章·····	(298)
第二十二章·····	(313)

阿纳斯塔斯的叙述 ·····(324)

作者简介 ·····(334)

第 一 部 分

第一章

我决心对自己的过去保持缄默已有很长时间了。这一次也并非因为由于我的过去受到那些捏造和谎言而使我改变了初衷。不错，某些人曾把我的生活当成一段荒诞不经的、甚至有秽听闻的故事来传诵。但事实要比那些东西更具逻辑性，更出人意料，甚至更不寻常。我曾经历过那么多的奇遇，享有过那么多的荣誉，遭受过那么多的不幸，以及遇到过那么多的戏剧性变故。从这一切中，当然有某些启示可以吸取，但我却把它留给别人，让各人去从中细心寻求适合于自身的启迪吧！

我本来可以将真相隐去，任凭那些专栏作家们把我描绘成一个伪善者。但我还是决心把一切和盘托出，尽管这会使我的诽谤者们感到不快。我不在乎别人的评说，不管他是谁。但上帝的公断又当别论，因为我一向信仰他，我坚信他是仁慈的。通过我的这段故事，通过这段心灵的自白，我把我最珍视的业绩，最钟爱的成就，乃至我的生平事迹留给后人。

我们家祖籍在塞浦路斯岛，子孙们向来以狡猾、善变而闻名，其实他们只不过是机灵些罢了。我的父亲阿卡休斯是竞技

场的饲熊人，我的母亲同样属于平民。我没有一个显赫的家谱，但当我看到那些傲慢、自命不凡、蔑视一切、懒惰而无能的贵族老爷时，我倒庆幸自己不是属于他们那一伙。我是一个平民的女儿，并为此感到骄傲。

我出生在耶稣基督诞生后的第五世纪末。我并非不知道有人经常指责我以年轻自诩。其实，谁也记不起我诞生的确切年份。我一出生，就得了个名字叫塞奥多拉，意思是“上帝的礼物”，我的母亲很快就把这个意义忘得一干二净。

我始终不愿意回想那些不愉快的往事，我多么憎恨我童年时代的那些记忆，我把它们藏在我脑海中最隐蔽的角落里。然而，我既然决心对自己诚实，那么我就完全应该把那死死地封了那些年的深窟掀开。

我大概才四、五岁。我们穷得无奈，母亲便常打发我到离我们相隔一、两条街以外的肉铺里去乞讨些剩骨碎肉。老板是个亚美尼亚人，他可怜我。他知道我怕难为情，便有意回避这个难题。他把一包还带着一些肉的骨头递给我，并对我说：“拿着，回去给你母亲喂狗吧。”似乎我母亲真养着一条狗，似乎在这一带居然还有人养得起狗。

我们住在君士坦丁堡市郊，那是靠近从前由塞奥多兹皇帝修建的城墙的一片郊区。在被称作“泉门”的大门四周，几条昏暗、肮脏不堪的小巷蜿蜒伸展，那里是个阴沉沉的世界。我们的窗户朝向一条狭窄的、堆满垃圾物的巷子，因为君士坦丁堡这座世界的首府、这座圣城本身就是非常之肮脏。我们的房子歪歪斜斜地倚靠在别家的旧板房上，那全是些低矮简陋的板房，就像一堆建筑材料。面对着主要街道有一家小酒馆。当

然，在这个挤满着失业者的地方，既无下水道，也无自来水。

使我感到厌恶的不只是穷，还有居住的拥挤。我们只有两间房，一间作厨房，另一间是卧室，我们一家四口——父亲、母亲、姐姐科米托和我，便挤住在一起。其他三户人家也住在这幢房子里，显得嘈杂不堪。由于隔板太薄，有什么动静，各家的秘密，作爱的声响，以及人来人往，都能尽收耳底。

我不愿意像我姐姐科米托那样整天闷在家里，不论大事小事，一有机会，我就向街上跑。从那个时期以来，街道没有什么大的变化。山羊和绵羊成群结队，羊臊味儿加上粪便臭味。同强烈的洋葱味掺杂一起，使陌生的新来者难以忍受，不过我们早已习惯了。女人们高声叫喊声破门而出，而孩子们在不同的季节里，或是在飞扬的尘土里嬉戏，或是在泥泞里打滚。我比较喜欢下雨，因为一年的头几场雨水在陡坡上形成了湍流，在水中行走是件十分开心的事。

我小的时候是一个难看的小姑娘，人又长得单薄，披着长长的黑头发。我瘦弱的身体和苍白的面孔，就像一个病孩子。而实际上，我抵抗力很强，只是没有显示出来罢了。我根本不把与我同龄的那些小女孩子放在眼里；她们虚弱、胆怯，而且矫揉造作。我喜欢和男孩子在一起玩，我主动向他们挑战，我们常打架，但占下风的并不总是我。其实，我很野，感情不太外露；我没有一个男朋友，可能因为我不想去找的缘故。同男孩子们打完架，我就回到脏得吓人的家里，蓬头垢面，身上青一块紫一块，本已褴褛的衣服撕得更破了。

我同母亲相处得并不融洽，我觉得她更喜欢我的姐姐科米托。我和母亲的性格非常相似，不过，在我身上，还有某种她不能理解的、她所缺乏的、可能使她感到不安的东西。她不信任我，当我打完架带着那副惨兮兮的样子回到家里的时候，理

所当然的遭到她的训斥。这种事情经常发生，以至于成了家常便饭。母亲的责骂不但没有使我屈服，反而更加引起我的愤怒。我挺直我那细小的腰杆，两手叉腰，两眼圆睁，针锋相对地同她斗，满嘴的辱骂朝她吐去，还从来没有女儿敢这样骂她的母亲。她搥我的嘴巴，我便出了城，在野地里久久地奔跑，穿过田地和空旷的原野，一直来到一座筑有雉堞高墙的宏伟府邸。

站在土坡上，从某个合适的角度，可以远远望见古老宫殿的那座迷人的花园。我躲在雉堞后，往前看去，眼前是芳草萋萋的草坪，郁郁葱葱的绿篱，丛丛簇簇的鲜花，水声潺潺的喷泉，充满了诗情画意。这个地方对于我来说是可望而不可及的天堂。我贪婪地望着里面的孩子在那里活泼地玩耍；他们的衣着和玩具显示出其富有是我无法想象的。我终于了解到他们的名字。小欧多克西娅同我的年龄差不多。有一天，她发现了我，起初的反应显得很怕，她紧紧地抱住布娃娃，往后退。可是，可能是我身上的某种东西使她放心了，只见她朝墙边靠近过来，把她的布娃娃递给我。她的哥哥看见她这样，从她身后冲了上来，抓住她的衣领，一边骂她太冒失，一边把她往后拉。布娃娃掉在地上，摔坏了。欧多克西娅呜呜咽咽地哭了起来。她的哥哥骂我，叫我滚开，并要我永远别再来，否则就要挨鞭子。我呆立不动，他威胁要喊仆人们来抓我。但是，他妹妹越哭越厉害，转移了他的注意力，他便把她拉到一旁去哄她。

已经过去了这么多年，我对这一幕的每个细节还都记忆犹新。那个情景对于我来说，是重要的象征。那天晚上，我误了吃晚饭。我的姐姐科米托被打发出来找我，经路人的指点，终于把我找到。我仍旧没有离开我那座雉堞。我一直注视着那座当

时已空无一人、变得一片阴暗的花园。当姐姐开口教训我的时候，我对她说：“总有一天，这里的一切都是我的，而且远不止这些。”她只是一笑了之。

从那以后，当母亲对我过分严厉的时候，我就去竞技场找我的父亲。他拉开他的粗嗓门，责备我为什么不呆在家里。可是，我的出现使他颇高兴。

在竞技场空无一人的时候，我喜欢在里面到处乱跑。我当时觉得它太大了，光灿灿、明晃晃的大理石阶梯座位使我眼花缭乱。我走在洁白的沙子跑道上，抬眼望着那些方尖碑和其他一些追溯到最古时候的纪念性建筑物。我一直往上来到长廊里，那许多点缀其间的雕像使人着迷，我老是围着那辆著名的青铜四轮二人战车转来转去，那可是希腊文化的代表作。特别是当没有人看见我的时候，我便钻进皇室大包厢，坐上双底大理石宝座，模仿皇帝观看表演时的那种庄严呆板的姿势。那时的表演项目有双轮马车赛、狩猎、摔交、兽斗、杂技、小丑表演……

自从君士坦丁堡建成以来，竞技场一直是唯一的、名副其实的消遣和娱乐的场所。那里是帝国的神经中枢、民众的讲坛、民心的晴雨表。在那里，也只有在那里，民众才能表达自己的感情，他们不会放弃那里。也只有在那里，才是历代皇帝成功或失败的场所，被一致呼吁推选出来或被轰下台、执掌朝政或被废黜。如果有人想了解君士坦丁堡是什么样子，与其逛商场，倒不如到竞技场走一遭。在表演的日子里，那里充满着骚动、狂热和冲动！要是一位四轮马车驭手赢了，成千上万的观众会感到非常沮丧。如果另一个驭手再名列前茅，全城一半